资料图

《关于做好2021－2022年流行季流感防控工作的通知》印发
为什么要接种流感疫苗？重点人群有哪些？

2021年3月以来，我国南、北方省份流感活动高于2020年同期水平，且9月以来南方省份流感活动水平呈明显上升趋势，今冬明春新冠肺炎疫情与流感等呼吸道传染病出现叠加流行的风险依然存在，防控工作的复杂性和难度增加。

为此，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近日印发《关于做好2021－2022年流行季流感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做好2021－2022年流行季流感防控工作。为什么要接种流感疫苗？流感疫苗接种的重点人群有哪些？流感疫苗与新冠病毒疫苗是否能同时接种？记者就此采访了有关专家。

为什么要接种流感疫苗？

专家表示，每年接种流感疫苗是预防流感最有效的手段，可以显著降低接种者罹患流感和发生严重并发症的风险。

流感病毒易发生变异，为匹配不断变异的流感病毒，世界卫生组织在多数季节推荐的流感疫苗组份会更新一个或多个毒株，疫苗毒株与前一个流行季完全相同的情况也存在。为保证接种人群得到最大程度保护，即使流感疫苗组份与前一个流行季完全相同，考虑到多数接种者的免疫力会随时间推移逐渐减弱，流感疫苗还是需要每年接种。

流感疫苗接种的重点人群有哪些？

通知要求有序推进流感疫苗接种工作，提出各地要依据中国疾控中心印发的《中国流感疫苗预防接种技术指南（2021－2022）》，按照优先顺序对医务人员，大型活动参加人员和保障人员，养老机构、长期护理机构、福利院等人群聚集场所脆弱人群及员工，托幼机构、中小学校等重点场所人群以及60岁及以上的居家老年人、6月龄－5岁儿童、慢性病患者等重点和高风险人群开展接种。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上述人群实施免费接种，提升流感疫苗接种率，降低流感聚集性疫情的发生。

流感疫苗与新冠病毒疫苗是否能同时接种？

专家介绍，目前流感疫苗与新冠病毒疫苗同时接种免疫原性和安全性影响的研究仍在进行，参照我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技术指南（第一版）》，原则上建议流感疫苗与新冠病毒疫苗接种间隔应大于14天。

具体情况分为：可在接种流感疫苗14天以后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或者在完成新冠病毒疫苗全程接种程序14天后接种流感疫苗；或者在两剂新冠病毒疫苗之间接种流感疫苗，即在接种第1剂次新冠病毒疫苗14天后接种流感疫苗，再间隔14天后接种第2剂次新冠病毒疫苗。

专家提醒，需要注意的是选择两剂新冠病毒疫苗之间接种流感疫苗，需遵循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剂次和间隔的要求。

除接种疫苗外还有哪些防护措施可以预防流感？

专家表示，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也是预防流感等呼吸道传染病的重要手段，包括：戴口罩；勤洗手；在流感流行季节，尽量避免去人群聚集场所；出现流感症状后，咳嗽、打喷嚏用纸巾、毛巾等遮住口鼻然后洗手；尽量避免接触眼睛、鼻或口。

此外，家庭成员出现流感患者时，要尽量避免近距离接触，尤其是家中有老人与慢性病患者时。当家长带有流感症状的患儿去医院就诊时，应同时做好患儿及自身的防护（如戴口罩），避免交叉感染。学校、托幼机构等集体单位中出现流感样病例时，患者应居家休息，减少疾病传播。**（据新华社）**

帮助郑爽掩盖“天价片酬”
张恒被罚3227万元

18日，税务部门公布了对张恒的处罚结果。张恒作为郑爽参演《倩女幽魂》的经纪人，帮助郑爽掩盖“天价片酬”，规避行业主管部门监管，逃避履行纳税义务，被依法处以3227万元罚款。张恒的主要违法事实有哪些？对张恒的处罚依据是什么？记者就此采访了多位法律、财税领域专家及税务部门有关负责人。

对张恒处罚彰显法律公正权威

税务部门检查发现，张恒作为郑爽参演《倩女幽魂》项目的经纪人，策划并操作了约定片酬的合同拆分、“掩护公司”设立等事宜，帮助郑爽逃避履行纳税义务。

据上海市税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2018年12月，张恒负责郑爽拍摄《倩女幽魂》的演艺合同签订、演出报酬和支付方式确定等事宜。张恒与制片方等共同商讨郑爽片酬的拆分及收款方式，策划具体操作细节，确定了1.6亿元的片酬数额及支付方案：即拆分为4800万元和1.12亿元两个部分，对1.12亿元（实际取得1.08亿元）部分，双方商定由制片方对郑爽实际控制公司以“增资”的形式支付。之后，张恒与郑爽商定了设立收款公司、提供“增资”合同等事宜。在片酬支付过程中，张恒多次向制片方催款。张恒通过上述违法行为，掩盖“天价片酬”，帮助郑爽偷逃税款。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会长刘剑文认为，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张恒作为郑爽参演《倩女幽魂》的经纪人，自身参与违法，同样应受到法律制裁。

上海市税务局有关负责人指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规定，张恒通过策划组织、沟通接洽、具体操作等行为，帮助郑爽偷逃税款，影响恶劣，同时考虑张恒是郑爽偷逃税案件的举报人之一等有关情节，依法对其处以郑爽在《倩女幽魂》项目中偷税额（4302.7万元）0.75倍的罚款，计3227万元。

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政法大学财税法研究中心主任施正文认为，按照法律规定，税务部门坚持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同时充分考虑了张恒的有关情节，作出的处理处罚决定彰显了法律的公正和权威。

对明星经纪机构和经纪人需加强多部门监管

近期，中央宣传部印发《关于开展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提高准入门槛，规范艺人经纪。严格执行演出经纪人资格认证制度。研究制定演员经纪机构、网络表演经纪机构等管理办法。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强化职业道德委员会职能，积极开展道德评议，及时对违法失德人员和纵容违法失德行为的经纪公司、明星工作室进行行业抵制和联合惩戒。

西南财经大学教授、西财智库首席研究员汤继强认为，税务部门对帮助明星艺人设计、策划和实施逃避税的违法行为，一并依法从严处理，有利于提升文娱领域从业人员及企业的税法遵从度。

专家呼吁，下一步，对明星经纪机构和经纪人需加强多部门监管，对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实行自律惩戒和行业抵制，采取综合措施治理影视行业偷逃税乱象。

促进文娱业长期健康规范发展

依法诚信纳税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文娱行业从业人员及经纪人和经纪公司更应该增强法治意识，在自身遵纪守法的同时，提醒、督促艺人自觉履行纳税义务。

今年9月，文化和旅游部印发《文化和旅游部关于规范演出经纪行为加强演员管理促进演出市场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要求演员经纪从业人员应当加强对演员的教育、提醒，积极引导演员时刻敬畏法律红线，严守道德底线，提升职业操守。同时要求演出经纪机构举办营业性演出活动，需配合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做好行业监管，履行依法纳税以及代扣代缴有关税费义务。

多位演出行业经纪人代表呼吁，演出经纪行业的从业者要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抵制行业中的不良作风，净化行业环境。

中央财经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杨燕英建议，要引导广大经纪人自觉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做到知法、懂法、守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为人、做事统一起来，积极营造崇德尚艺、见贤思齐的良好风气，促进文娱行业长期健康规范发展。**（据新华社）**